

第四届全国交通运输类专业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大赛复赛评分表

评价指标	分值	评价要素	得分
作品完整性	5分	作品完整（包括云课程、《教学设计》、《教学活动策划表》、说课视频四部分）。	
教学目标设计	10分	教学目标需与学习任务的能力要求密切相关，符合学生认知水平。	
		教学目标表述明确、重难点清晰，可观测、能评价。	
		教学目标是知识、能力、素养目标的有机融合，符合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要求。	
教学内容设计	35分	教学设计（课程标准）为不少于16学时连续、完整的教学内容，能具体落实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课程要求。实训教学内容源于真实工作任务、项目或工作流程、过程等。	
		能够充分考虑参赛内容的设计和整门课每次教学之间的逻辑关系。	
		依据教学目标梳理教学内容，衔接合理、重点突出。	
		教学内容容量适度，能有效培养学生的专业能力及关键能力（通用职业能力）。	
		数字资源运用充分、有效，呈现形式恰当，满足学生学习需求。	
教学过程设计	25分	教学环节完整、结构合理、循序渐进，衔接与过渡自然合理，时间安排、密度节奏合理。	
		教学策略得当，符合学生认知规律和教学实际。	
		教学活动设计充分发挥学生主体地位，体现“做中学、做中教”。	
		合理选用信息技术、数字资源，并且与教育教学有效融合。	
教学评价设计	15分	教学评价与教学目标呼应，评价方式灵活多样，注意过程性评价。	
		教学评价指标设置合理，方式易于操作，能有效检验学生学习效果和综合职业能力。	
特色创新	10分	教学理念先进，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有创新性，有较大的示范性和推广价值。	
		教学风格独特，课堂教学交互性好，具有鲜明的个性特质。	
		信息化技术先进，并与教学内容匹配性好。	
总分			